



秦皇島市北戴河區海濱鎮人民政府  
海濱鎮公共衛生服務項目  
績效評價報告

**中哲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河北省秦皇島開發區天台山路14號綜合樓四層

電話：0335-5301007

郵編：066004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

主管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 财政评价

2022年9月10日

# 目 录

报告编号：中哲咨字[2022]第 022 号.....	1
一、 项目概况.....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主体.....	2
（三）项目立项审批及预算情况.....	2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	3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说明.....	4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5
三、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6
（一）项目整体绩效目标.....	6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6
（三）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6
四、 绩效目标及指标评价分析.....	10
（一）项目评价指标及得分情况.....	10
（二）项目管理绩效的评价分析情况.....	11
（三）项目产出绩效的评价分析情况.....	16
五、 存在的问题.....	19
（一）绩效目标表指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项目绩效考核.....	19
（二）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和作业及时性方面有待提升.....	20
六、 相关建议.....	20
（一）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制定绩效目标.....	20
（二）强化对供应商服务质量管理，确保服务质量.....	20
七、 秦皇岛中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价人员.....	20
八、 附件.....	21
附件 1.....	22
附件 2.....	27
附件 3.....	28

#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

##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中哲咨字[2022]第 022 号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意识，依据《秦皇岛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秦财监〔2020〕138号）、《北戴河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北财〔2022〕49 号）等文件精神，北戴河区财政局委托秦皇岛中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评价工作组”）对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海滨镇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是为了掌握本项目的开展情况，分析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发掘项目开展过程中出现的相关问题，为后续相关资金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道路清扫和垃圾清运作业是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重要环节，既表现了城市综合治理能力，又反映了城市的管理水平和文明程度，而道路清扫和垃圾清运作业的质量关系着城市环境卫生的好坏。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城市功能愈加完善，人民群众对所居城市环境卫生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建设一个整洁、良好、健康的城乡环境，是广大人民群众迫切愿望，也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当前，北戴河区正处于加快发展、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须以城市综合竞争力的提升为保障，努力打造城市品牌，擦亮城市名片，提高城市知名度，改善城市形象，构筑区域竞争的新优势。

海滨镇地处全区中心最繁华地带，辖区总面积 9.165 平方公里，辖单庄、赤土山、刘庄、草厂、河东寨、陆庄和丁庄等七个行政村，共计 5864 户，常住人

口 14230 人，暑期流动人口 39300 人/天，流动游客 44000 人/天。良好的卫生环境不仅可以提升本地居民的幸福感，也可以有效提升游客的体验。道路清扫和垃圾清运工作的影响很重大。

为推进海滨镇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区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结合北戴河区环卫基础设施现状以及未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等情况，根据《中共秦皇岛市委办公厅、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15〕-18）精神，经区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开展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委托专业服务公司实行市场化管理工作。

## （二）项目主体

海滨镇政府为本项目的主体，负责本项目的全面管理，包括选择公共卫生服务业务的供应商、对供应商提供服务的监督、检查、考核、协调等。海滨镇政府下辖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负责具体业务的实施。

河北远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环保）为本项目经政府采购程序的供应商，负责依据合同约定为海滨镇辖区 7 个行政村提供道路保洁、河道沟渠保洁和垃圾清运服务。

## （三）项目立项审批及预算情况

海滨镇政府于 2017 年 10 月提交了《关于增加环境卫生市场化管理费用的请示》（北海呈[2017]52 号），申请 2018 年度村庄环卫保洁垃圾收运服务费用 3,454,172.00 元，招标金额以财政评审为准。北戴河区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批准该申请（请字 673 号）。由于保洁范围和市场价格近几年无较大变动，2021 年度依然参照该预算标准执行。

海滨镇政府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就本项目与远大环保签订了《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委托合同》（以下简称：《委托合同》），服务期限为 3 年，合同总额为 10,583,628.00 元。合同一年一签，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合同金额为 3,527,876.00

元。

2021 年度，海滨镇政府申报的预算资金为 3,182,000.00 元，实际收到项目资金 2,900,000.00 元，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2,900,000.00 元。2022 年 1 月海滨镇政府支付 266,876.00 元，扣除全年考核扣款 11,000.00 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项目评价的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全面了解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绩效情况，并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探索建立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程序和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推动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有利于项目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工作组受北戴河区财政局委托，对本项目进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预算金额 3,182,000.00 元，实际支付金额为 2,900,000.00 元。

项目评价的主要范围涉及项目立项及决策情况、项目建设过程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等方面。

###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

####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 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 2、评价方法

为保证评价工作科学性、严谨性，提高工作效率，本次评价拟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价法等方法对项目进行定性评价，运用数据统计分析、比较法等方法，对项目进行定量评价。

针对管理绩效指标中的“项目立项”、“绩效目标”等方面，主要运用案卷研究法，依据项目申报材料等文件资料进行定性评价；针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等方面，主要运用案卷研究法和数据统计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定性、定量评价；针对“组织管理”方面，主要运用案卷研究法，依据海滨镇政府部门职能、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进行定性判断；针对绩效指标中的项目产出指标方面，主要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和数据统计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定性、定量评价；针对项目实施效益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方面，主要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和数据统计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定性、定量评价，满意度部分根据问卷调查数据进行定量分析。

###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说明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秦皇岛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秦财监〔2020〕138号）、《北戴河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北财〔2022〕4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26个。

在完善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基础上，针对各末级指标设定详细的指标解释与评价标准，明确评价结果由评价综合得分确定，综合得分由各末级指标得分汇总形成。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以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来反映。评价结果可以量化，也可以用综合分数来表述。

综合得分计算过程如下：

三级指标评分 =  $\Sigma$  本级所含有的四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评分 =  $\Sigma$  本级所含有的三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  $\Sigma$  本级所含有的二级指标小计得分

在评价总分设置为 100 分情况下，一般得分与等级对应关系为：

综合分数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

综合分数 80-90 分（不含）为良；

综合分数 60-80 分（不含）为中；

综合分数 60 分（不含）以下为差。

如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或对社会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可直接确定评价结果为“差”。

####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 1、前期准备阶段

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按照专业需求组建评价工作组，了解项目的相关信息，制作项目初步资料准备清单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前和海滨镇政府沟通，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入户与项目单位海滨镇政府进行面对面会谈，进一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收集立项资料、项目合同、验收资料、资金发放记录以及监督情况。

##### 2、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工作组对已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初步分析，进一步补充收集项目材料；现场查看审核相关材料，了解并查看项目工作开展情况，核查资金的拨付情况，对提供的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进行分析，并应用数据计算、复核、分析等方法对数据进行验证。实施阶段发放线上调查问卷，统计本项目满意度情况。

##### 3、评价分析阶段

评价工作组根据对项目资料、收集的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等方式，对项目目标管理、组织实施、资金管理、项目产出、项目实施效益进行综合分析，按

照相关文件规定的文本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经本所内部三级审核后提交至北戴河区财政局征求意见。

### 三、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 （一）项目整体绩效目标

为推进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工作，保障海滨镇辖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行良好，提升农村整体人居环境，海滨镇政府加强了对本项目的监督、考核及管理。

- 1、推进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工作；
- 2、保障海滨镇辖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行良好。

####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复核以及项目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完成数量和质量较好，在资金支付方面，资金的使用均控制在规定用途范围内，项目重大开支经集体决策，未发现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在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合同执行及供应商服务质量管理等环节仍存在需要改进之处。

#### （三）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 1、项目开展情况

###### （1）项目实施内容

按照相关环境卫生的规定，镇村两级应结合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加强对村级房屋规划、道路硬化、村庄绿化、排水设施建设的管理工作，要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标准集中彻底清理村庄垃圾，消除村内外所有卫生死角，从根本上改善村庄环境卫生面貌，为服务公司接续管理打下基础。在村庄集中整治的基础上，海滨镇政府通过政府公开采购的方式，择优选择了服务公司，由服务公司负责7个村庄日常清扫与垃圾收运工作。同时，针对保洁服务建立起了一系列管理、监督考核制度，形成了长效管理机制。

在政府采购程序执行方面，海滨镇政府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委托河北标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海滨镇人民政府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发布了《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2020 年 12 月 21 日，招标代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等程序，确定远大环保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海滨镇政府与远大环保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委托合同》，服务期限为 3 年，合同总额为 10,583,628.00 元。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年度合同金额为 3,527,876.00 元。2021 年初，双方签订了《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原合同支付方式进行了补充约定。

远大环保在 2021 年度按照合同规定实施了保洁服务工作，范围包括北戴河区海滨镇管辖的单庄村、刘庄村、赤土山村、草厂村、丁庄村、陆庄村、河东寨村共 7 个行政村，共计 5864 户，常住人口 14230 人，暑期流动人口 39300 人/天，流动游客 44000 人/天，清扫面积 542743 平方米；单庄、刘庄、草厂村、丁庄村、陆庄村、赤土山、河东寨村设有家庭旅馆，暑期有流动人口；重点路段为：草厂中路、老驼峰路；178 门前陆庄河东寨连接路；5330 延长米的河道清扫。服务内容为以上区域内的道路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业务（乙方负责转运至镇级垃圾中转站）。

## （2）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海滨镇政府依据《招标公告》中的采购预算金额（三年总额 10,593,581.00 元，折算每年 3,531,193.67 元）申报了 2021 年度预算 3,532,000.00 元。经财政部门核准，纳入《2021 年北戴河区海滨镇部门预算公开报表》“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预算金额为 3,182,000.00 元。

## 2、项目完成情况

本项目为持续性服务工作，服务期为 3 年，首期合同服务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已完成，项目资金已全额支付，双方的权利义务均已履行完毕。

### (1) 项目完工内容

2021 年度，远大环保按照合同规定，为海滨镇辖区 7 个行政村提供了道路、河道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共计投入保洁员 119 人、清运人员 12 人，管理人员 3 人，配置垃圾压缩车 3 台，小型运输车辆 8 台，在村内相应位置提供大型垃圾箱 46 个，小型垃圾桶 668 个。

海滨镇政府依据合同规定，对远大环保提供服务的情况进行了不定期、高频次的检查，指出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每月考核结果形成《海滨镇环境卫生考核月报》。根据考核情况作出考核评价结果，作为服务公司进行经费结算依据。

2021 年度，远大环保月度考评平均得分为 90.42 分，依据《海滨镇卫生保洁管理考核办法》的考核标准，考核结果为“合格”。



配置垃圾压缩车



配置小型运输车辆



清扫道路



清洁垃圾箱



垃圾车消杀



垃圾箱消杀



地面清洗

## (2) 项目资金收支情况

按照《委托合同》约定，保洁服务费总额按月平均发放，以预付费方式结算，自本合同签字生效3个工作日内甲方预付乙方首月服务费，以后按月拨付，每月的5日甲方向乙方拨付本月服务费。

2021年度，海滨镇政府实际收到本项目财政拨款2,900,000.00元，实际支付项目资金2,900,000.00元，资金执行率为100% $(2,900,000.00/2,900,000.00*100\%)$ 。按合同金额3,527,876.00元计算，2021年的合同资金支付率为82.20% $(2,900,000.00/3,527,876.00*100\%)$ 。

2022年1月，海滨镇政府支付了12月份的项目资金266,876.00元（扣除全年考核扣款11,000.00元），累计支付项目资金3,166,876.00元。综合以上情况计算，累计合同资金支付率为89.77% $(3,166,876.00/3,527,876.00*100\%)$ 。

###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明细账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支出资金	备注
2021-3-31	转账-23	付1-2月保洁费	580,000.00	
2021-4-30	转账-37	付3月保洁费	290,000.00	
2021-5-31	转账-36	付4月保洁费	290,000.00	
2021-8-31	转账-33	付5-6月保洁费	580,000.00	
2021-11-31	转账-40	付7-8月保洁费	580,000.00	
2021年支付小计			<b>2,900,000.00</b>	
2022-1-31	记账-36	付2021年12月保洁费	266,876.00	扣除全年考核扣款11,000.00元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支出资金	备注
2022年支付小计			266,876.00	
累计支付金额合计			3,166,876.00	

### (3) 项目取得的成效情况

#### ① 环卫作业标准提高，在全市环卫排名中有所提升

北戴河区作为全国闻名的旅游目的地以及疗养胜地，大力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宣传活动，文明卫生宣传活动效果显著，在秦皇岛市第一季度卫生城镇创建工作考评中北戴河区获得第一名。海滨镇作为北戴河区的核心区域，也把环境卫生治理和宣传作为工作重点，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② 建立环卫管理机制，强化项目监督考核机制

海滨镇政府与项目单位共同建立起了长效的环境卫生管理机制，项目严格按照管理机制运行，提高了环境卫生质量、提升了城市形象、促进了社会发展，为建设清洁、优美、文明的现代化城市做出了贡献，同时进一步促进了北戴河区城市化建设，对改善城市面貌、优化城市环境有着深远而持久的影响。

## 四、绩效目标及指标评价分析

### (一) 项目评价指标及得分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调查、数据采集和资料复核、分析，对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6.46 分，评价等级为“良”。

####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数	实际分数
管理绩效指标 (4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0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4	3.65	

	(12分)	资金执行率	资金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0
	组织管理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3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3	3
		项目监管有效性	项目监管有效性	3	3
<b>管理绩效评价得分</b>				<b>40</b>	<b>28.65</b>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工作完成率	保洁面积完成率	4	4
			工作人员保障率	3	3
			作业工具配置率	3	3
	产出质量 (10分)	项目完成质量	清扫作业质量达标率	5	4.32
			月度考核达标率	5	5
	产出时效 (10分)	工作完成及时性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8.49
产出成本 (10分)	项目总成本不超预算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10	10	
效果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6分)	公众服务水平提升	提供就业岗位	3	3
			提升居民环卫意识	3	3
	生态效益 (6分)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	3
			明显提升市容市貌	3	3
	可持续影响 (4分)	建立环保长效机制	产生持续影响力	4	4
	满意度 (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4	4
<b>产出绩效评价得分</b>				<b>60</b>	<b>57.81</b>
<b>整体得分</b>				<b>100</b>	<b>86.46</b>

## (二) 项目管理绩效的评价分析情况

### 1、项目立项，目标值4分，评价得分4分，具体分析如下：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依据规范性	2	2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目标分为2分。本项目依据海滨镇政府《关于增加环境卫生市场化管理费用的请示》（北海呈[2017]52号）及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对该申请的批复（请字673号）、《委托合同》等文件规定开展。项目实施内容与民生密切相关；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发现项目与相关部门

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立项依据基本齐备，符合项目立项充分性条件，评价得分 2 分。

(2)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目标分为 2 分。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收集到与项目相关的海滨镇政府《关于增加环境卫生市场化管理费用的请示》(北海呈[2017]52 号)及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对该申请的批复(请字 673 号)。项目已按照相关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涉及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综合考量，本指标未扣减分数，评价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目标值 6 分，评价得分 2 分，具体分析如下：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目标分为 3 分。评价工作组通过查询项目绩效目标表发现：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规范，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但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的问题，包括：①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执行率”，未能反映项目的完成质量；②时效指标设置为“资金到位率”，未能反映项目完工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③生态效益指标的二级、三级指标相同，未进行扩展。经过综合考量，评价工作组扣减 3 分，评价得分 0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目标分为 3 分。评价工作组通过查询项目绩效指标发现绩效指标虽然设定齐全，无缺项漏项情况，但项目绩效目标较为粗放，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未按照三级指标分别设置单项分数。经过综合考量，评价工作组扣减 1 分，评价得分 2 分。

15. 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43500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30421HQ0WXDUAO W4KA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18.20	其中：财政资金	318.20	其他资金	0
	积极推进“村庄环卫保洁垃圾收运服务”，委托专业保洁公司实施市场化管理工作。					
资金支出 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00%		50.00%		75.00%	
绩效目标	1.推进农村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建设工作。					
	2.保障海滨镇辖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行良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占计划工作总量的比率	≥ 8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项目执行个数占计划个数的比率	≥ 8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到位资金占计划资金的比率	≥ 8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是/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生活条件提升	通过农村环境整治,农村生产条件和生活条件提升	是/否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服务水平提升	增强服务效果	是/否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是/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效果持续时间	长期使用性	是/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服务水平的满意度	≥ 80%		

3、资金投入，目标值 6 分，评价得分 3 分，具体分析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0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目标分为 3 分。该项目三年的合同总额为 10,583,628.00 元，其中归属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合同金额为 3,527,876.00 元，而海滨镇政府申报的 2021 年度该项目的预算为 3,182,000.00 元，与合同金额相差 345,876.00 元，偏差率为 9.8%[(3,527,876.00-3,182,000)/3,527,876.00\*100%]。评价工作组认为本项目整体预算编制未参考合同条款，依据不够充分、合理，在 2021 年项目预算金额的确

認上存在明顯不足，故本指標扣減 3 分，評價得分 0 分。

(2) 資金分配合理性，指標目標分為 3 分。在預算資金分配方面，本項目實收預算資金全部支付給了遠大環保，做到了專款專用，未發現挪用至其他項目的情況，綜合考量，本指標不扣分，綜合評價得分 3 分。

#### 4、資金管理，目標值 12 分，評價得分 7.65 分，具體分析如下：

二級指標	三級指標	四級指標	該項分數	評價得分
資金管理（12 分）	資金到位率	資金到位率	4	3.65
	資金執行率	資金執行率	4	4
	資金合理使用性	資金合理使用性	4	0

(1) 資金到位率，指標目標分為 4 分。本項目 2021 年全年預算金額為 3,182,000.00 元。依據資金明細賬及會計憑證資料，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項目預算資金到達 2,900,000.00 元，資金到位率 91.14%（ $2,900,000.00/3,182,000.00*100\%$ ）。綜合考量，本指標扣減 0.35 分[（ $1-91.14\%$ ）\*4 分]，評價得分 3.65 分。

(2) 資金執行率，指標目標分為 4 分。經查閱財務資料，2021 年度海濱鎮政府實際支出資金 2,900,000.00 元，實際到位資金 2,900,000.00 元，資金執行率為 100.00%（ $2,900,000.00/2,900,000.00*100\%$ ）。綜合考量，本指標不扣分，評價得分 4 分。

(3) 資金合理使用性，指標目標分為 4 分。在資金合規性方面，經過抽查業務資料及會計憑證，本項目支出事項與項目內容相符，項目資金的撥付有相應的《北海濱鎮政府報賬審批單》及支持性文件，並經過相關領導的審核簽字，但在資金支付環節仍存在不足。《補充協議》約定：“保潔服務費 1 至 10 月由甲方按月平均撥付，即每個月 29 萬元；11 月由甲方轄區內 7 個行政村分別撥付 5 萬元，合計 35 萬元；12 月由甲方根據全年保潔服務的考核結果扣除相應罰款後撥付保潔費余款”。海濱鎮政府支付的服務費均未按合同約定及時支付，滯後合同約定付款時點 1-4 個月。另外，在合同主體未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由 7 個行政村代為付款的行為欠妥。綜合考量，本指標扣減 4 分，評價得分 0 分。

#### 5、組織管理，目標值 12 分，評價得分 12 分，具體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组织管理（12分）	项目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3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3	3
	项目监管有效性	项目监管有效性	3	3

**（1）项目制度健全性，指标目标分为6分，主要分为2个指标评价：**

①在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海濱鎮政府的《內部控制手冊》對項目採購、合同簽訂、歸口管理部門等做了明確規定，制度內容合法、合規。針對項目服務的考核海濱鎮政府專門制定了《海濱鎮衛生保潔管理考核辦法》。綜合考量，評價工作組對此項不扣分，評價得分3分。

②在財務制度健全性方面，海濱鎮政府的《內部控制手冊》對項目預算管理、收支管理、資金管理等做了明確規定，制度內容符合會計制度的規定。在日常項目管理中，基本能夠按照相關制度的規定，對項目資金收支進行管理。綜合考量，評價工作組對此項不扣分，評價得分3分。

**（2）招投標行為規範性，指標目標分為3分。**評價工作組通過查詢海濱鎮政府提供的項目採購資料了解到，本項目已於2017年獲得北戴河區政府的批准（請字673號），因屬於持續性工作，且保潔範圍和市場價格近几年無較大變動，2021年度預算標準參照執行。項目由河北標源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標，2020年11月30日發布《海濱鎮公共衛生服務項目公開招標公告》，2020年12月21日進行了開標、評標，2020年12月22日發布《中標通知書》，確定遠大環保為本項目的中標單位，並於2020年12月30日與中標單位簽訂委託合同。招標過程符合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綜合考量，評價工作組對此項不扣分，評價得分3分。

**（3）項目監管有效性，指標目標分為3分。**通過海濱鎮政府提供的資料和照片了解到，海濱鎮政府依據合同規定，對遠大環保提供服務的情況進行了不定期、高頻次的檢查，指出問題並提出整改建議，每月考核結果整理後形成《海濱鎮環境衛生考核月報》。根據月度考核情況作出考核評價結果，作為服務公司經費結算的依據。從《考核月報》中的扣分明細判斷，海濱鎮政府對項目的服務過

程进行了全程监管。综合考量，评价工作组对此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3 分。

### （三）项目产出绩效的评价分析情况

#### 1、产出指标，目标值 40 分，评价得分 37.81 分，具体分析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产出数量（10 分）	工作完成率	保洁面积完成率	4	4
		工作人员保障率	3	3
		作业工具配置率	3	3
产出质量（10 分）	项目完成质量	清扫作业质量达标率	5	4.32
		月度考核完成率	5	5
产出时效（10 分）	工作完成及时性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8.49
产出成本（10 分）	项目总成本不超预算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10	10

（1）产出数量，目标分为 10 分。在产出数量方面，主要分为 3 个指标评价：

①在保洁面积完成率方面，根据委托合同要求，远大环保的服务范围包括海滨镇辖区 7 个行政村共计 542743 平方米的区域，服务内容为道路、河道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服务。经访谈海滨镇主管科室，确认远大环保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上述工作。综合考量，对此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4 分。

②在工作人员保障率方面，委托合同约定每 100 户村民投入保洁人员 1 名，7 个行政村共计 5864 户，应投入不少于 59 名保洁人员；计划投入 4 名清运人员。依据海滨镇政府提供的人员花名册，确认远大环保在本项目中实际投入保洁员 119 人、清运人员 12 人，管理人员 3 人，符合合同约定。综合考量，对此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3 分。

③在作业工具配置率方面，根据合同约定，计划配置垃圾压缩车不少于 2 辆，电动三轮车、勾臂车若干，240L 垃圾桶 617 个。依据海滨镇政府提供的车辆信息和反馈，确认远大环保在本项目中实际配置垃圾压缩车 3 台，小型运输车辆 8 台，在村内相应位置提供大型垃圾箱 46 个，小型垃圾桶 668 个。符合合同约定。综合考量，对此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3 分。

（2）产出质量，目标分为 10 分。在产出质量方面，主要分为 2 个指标评价：

①在清扫作业质量达标率方面，评价工作组通过与项目单位沟通以及查阅月度考核记录等方式，了解到远大环保的服务质量基本符合合同要求，但仍然存在“清扫不彻底，有漏扫、浮灰重，有卫生死角”、“垃圾车、垃圾箱外表未清洁”、“环卫人员上岗未穿标志服装，清扫时间脱岗”的情况，全年共计检查发现 68 次。综合考量，本项指标扣减 0.68 分（0.01 分\*68 次），评价得分 4.32 分。

②在月度考核完成率方面，依据海滨镇政府提供的《海滨镇环境卫生月考核打分表》，2021 年度远大环保服务质量的考核得分分别为 90 分、89 分、89 分、89 分、86 分、90 分、90 分、89 分、90 分、93 分、95 分、95 分，平均得分 90.42 分。综合考量，本项指标未扣减分数，评价得分 5 分。

(3) 产出时效，目标分为 10 分。在工作完成及时率方面，评价工作组通过与项目单位沟通以及查阅月度考核记录等方式，了解到远大环保的服务及时性基本符合合同要求，但仍然存在“未能按时结束路段清扫任务”、“垃圾箱内垃圾清运不及时”、“道路、河道、片区清洁不及时有可视垃圾”、“保洁范围内小广告清理不及时”的情况，全年共计检查发现 151 次。综合考量，本项指标扣减 1.51 分（0.01 分\*151 次），评价得分 8.49 分。

(4) 产出成本，目标分为 10 分。在产出成本方面，根据海滨镇政府提供的合同以及资金支付凭证，2021 年“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际支付 2,900,000.00 元（费用期间为 1-10 月），未超本年项目预算，也未超出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如按合同金额及扣款金额计算，2021 年 1-10 月应支付的费用为 2,928,896.67 元（费用金额 3,527,876.00/12\*10-扣款 11,000.00），实际支付金额未超出此额度。综合考量，本项未扣减分数，评价得分 10 分。

2、效果指标，目标值 16 分，评价得分 16 分，具体分析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社会效益（6 分）	公众服务水平提升	提供就业岗位	3	3
		提升居民环卫意识	3	3
生态效益（6 分）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	3
		明显提升市容市貌	3	3
可持续影响（4 分）	建立环保长效机制	产生持续影响力	4	4

**(1) 社会效益指标，目标分数 6 分。**主要分为以下 2 个维度评价：

①在提供就业岗位方面，通过查阅海滨镇政府提供的保洁人员花名册等资料，2021 年本项目提供直接就业岗位 134 个。同时，由于保洁服务提升了海滨镇的环境质量，提高了居民及游客对本区域的满意度和认可度，间接促进了相关行业的就业情况。综合考量后，本项未扣减分数，评价得分 3 分。

②在提升居民环卫意识方面，通过查阅资料、访谈了解到，北戴河区对提升城市环境做了大量工作。从实际效果来看，绝大部分居民已养成了爱护环境、自觉自律保护环境的习惯，乱扔垃圾的现象较为少见，居民环卫意识明显提升。综合考量，本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3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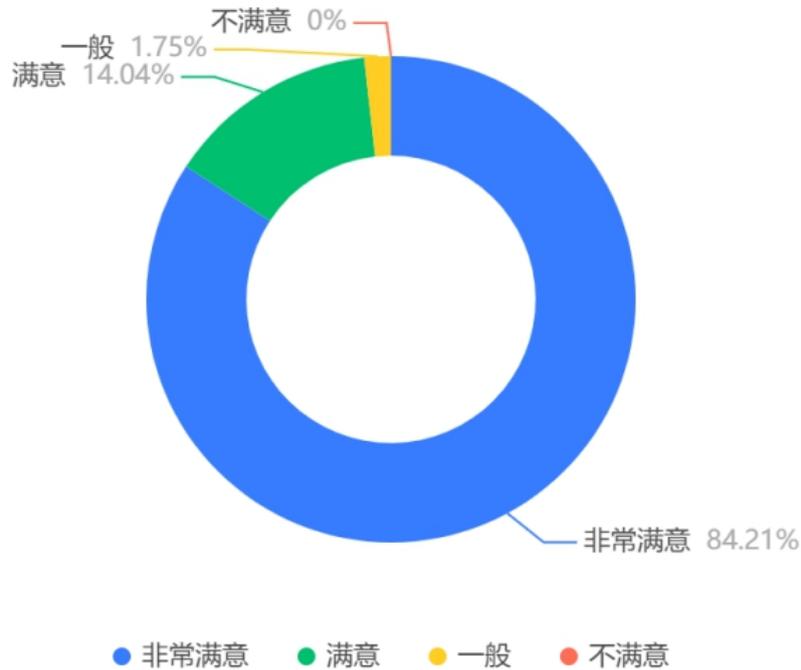
**(2) 生态效益指标，目标分数为 4 分。**北戴河区作为全国闻名的旅游目的地以及疗养胜地，大力开展市容整治工作，效果显著，在秦皇岛市第一季度卫生城镇创建工作考评中北戴河区获得第一名。海滨镇作为北戴河区的核心区域继续推进卫生创建工作全面深入开展，积极开展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严抓卫生考核，城区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城市道路卫生环境，努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不断加强城镇社会卫生综合治理，巩固和发展了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发挥了典型示范作用。居民的生活环境明显改善，大大提升了北戴河区的市容市貌。综合考量，本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4 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目标分数为 4 分。**垃圾清运是城市运营不可或缺的一项持续性工作，通过项目实施，城市环境保洁工作的良好有序进行能够帮助城市赢得更多的关注度和口碑，对吸引更多投资者、游客等的前往具有重要意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大量的人力参与，为当地富余劳动力提供了就业机会，增加了居民收入，促进社会稳定。项目实施有效改善了市容市貌、人居环境和投资环境，对招商引资、拉动相关产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北戴河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海滨镇政府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场化已实施多年，根据本项目的服务合同，服务期限为 3 年。从本项目的实施背景，国家对乡村环境的重视程度和国家、省、市发布的一系列文件，可以看出本项目在可以看见的将来会一直持续下去。综合考量，本项不扣分，评价得分 4 分。

**3、满意度指标，目标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具体分析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该项分数	评价得分
满意度（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4	4

**满意度指标，目标分数为4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评价工作组主要以发放电子版调查问卷的形式，在项目范围内村镇调查“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社会效益及满意度情况。实际填写调查问卷57份，其中有效问卷调查57份，整理得出达到项目基本满意度为98.25%。根据指标评扣分标准，本项不扣分，评价得分4分。



## 五、存在的问题

2021年海滨镇政府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还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 （一）绩效目标表指标设置不规范，不利于项目绩效考核

通过查阅海滨镇政府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表，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执行率”，未能反映项目的完成质量；时效指标设置为“资金到位率”，未能反映项目完工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生态效益指标的二级、三级指标相同，未进行扩展。

2、项目绩效目标较为粗放，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未按照三级指

标分别设置单项分数。

## （二）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和作业及时性方面有待提升

评价工作组通过与项目单位沟通以及查阅月度考核记录等方式，发现：

1、在清扫作业质量方面，远大环保的服务存在“清扫不彻底，有漏扫、浮灰重，有卫生死角”、“垃圾车、垃圾箱外表未清洁”、“环卫人员上岗未穿标志服装，清扫时间脱岗”的情况，全年共计检查发现 68 次。

2、在工作完成及时性方面，远大环保的服务存在“未能按时结束路段清扫任务”、“垃圾箱内垃圾清运不及时”、“道路、河道、片区清洁不及时有可视垃圾”、“保洁范围内小广告清理不及时”的情况，全年共计检查发现 151 次。

## 六、相关建议

### （一）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制定绩效目标

建议海滨镇政府的绩效目标管理按照项目特点和资金使用要求，将绩效目标、绩效理念与“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相结合，对绩效目标、指标进行科学设置，合理细化、量化，制定与项目相匹配的绩效目标、指标及评价标准，以便更加准确、有效的衡量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 （二）强化对供应商服务质量管理，确保服务质量

针对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特点，项目实施单位应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专门归纳，明确项目实施所要达到的目标及效果，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合理设置供应商服务质量考核指标，指标设置要尽量具体、细化。通过将任务和要求等内容的指标化，提升对供应商提供服务的指导性，保证服务质量，满足项目要求。

## 七、秦皇岛中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价人员

1. 刘大治，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律师

2. 李高山，正高级会计师
3. 杨锐，注册会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土地估价师
4. 周艳玲，注册会计师
5. 高建强，会计师

## 八、附件

附件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 清扫考核评分标准

附件 3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众调查问卷

秦皇岛中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 年 9 月 10 日

附件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滨镇人民政府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标准分数	实际分数
管理绩效 指标（40 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北戴河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符合上述条件 2 分 基本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符合上述条件 2 分 基本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2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符合上述条件 3 分 基本符合 2-1 分 不符合 0 分	3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符合上述条件 3 分 基本符合 2-1 分 不符合 0 分	3	2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符合上述条件 3 分 基本符合 2-1 分 不符合 0 分	3	0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情况是否相适应。	符合上述条件 3 分 基本符合 2-1 分 不符合 0 分	3	3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p>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预算资金×100.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价得分=资金到位率×2。</p>	评价得分=资金到位率*4	4	3.65
	资金执行率	资金执行率	<p>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评价得分=资金执行率*4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符合上述条件 4分</p> <p>基本符合 3-1分</p> <p>不符合 0分</p>	4	0
组织管理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项目管理制度；</p> <p>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制度健全并提供有效保障满分；</p> <p>不健全或难以提供有效保障的视情况酌情打分。</p>	3	3
		财务制度健全性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资金管理办法；</p> <p>②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p>		3	3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招投标行为规范性	<p>①项目是否严格按照政府 招投标程序执行；</p> <p>②招投标 程序是否公平、公开、公正。</p>		3	3

		项目监管有效性	项目监管有效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	3
<b>管理绩效评价得分</b>						40	28.65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工作完成率	保洁面积完成率	保洁面积完成率=实际完成的保洁面积/计划保洁面积*100%；计划保洁面积 542743平方米。	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占计划工作总量的比率≥80%，得满分，每低5%，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目分数	4	4
			工作人员保障率	合同约定每100户村民投入保洁人员1名，7个行政村共计5864户，应投入不少于59名保洁人员；计划投入清运人员4人	每少投入一名清扫人员扣0.2分，直至扣完本项目分数	3	3
			作业工具配置率	计划配置垃圾压缩车不少于2辆，电动三轮车、勾臂车若干，240L垃圾桶617个	按计划足额配置得满分，每少配置一辆清扫车扣0.3分，每少配置1个垃圾桶扣0.05分，直至扣完本项目分数	3	3
	产出质量 (10分)	项目完成质量	清扫作业质量达标率	清扫作业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达到预期标准的得满分，每发现一次作业不及时扣0.01分	5	4.32
			月度考核达标率	依据《海滨镇卫生保洁管理考核办法》，月度考核分数应不低于85分	全部月份平均考核分数不低于85分，得满分，低于85分不得分	5	5
	产出时效 (10分)	工作完成及时性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每日的清扫和清运工作	达到预期标准的得满分，每发现一次作业不及时扣0.01分	10	8.49
	产出成本 (10分)	项目总成本不超预算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项目总成本不超预算	项目成本不超预算金额得满分，超标准的按照超预算比率扣分	10	10

效果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6分)	公众服务水平提升	提供就业岗位	对该项目在提供就业岗位数量方面进行评价	达到预期标准的得满分，未达到酌情扣分	3	3
			提升居民环卫意识	对该项目在提升居民环卫意识方面进行评价	作用显著3分，否则酌情扣分。	3	3
	生态效益 (6分)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考核项目的实施对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方面的影响	发现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负面影响的视情况进行扣分，影响特别恶劣的不得分	3	3
			明显提升市容市貌	考核项目的实施对提升市容市貌方面的影响	作用显著3分，否则酌情扣分。	3	3
	可持续影响 (4分)	建立环保长效机制	产生持续影响力	该指标反映项目实施后未来的可持续性，项目实施效果的可持续性，对人、环境等方面的可持续性。	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合同情况考察和反映对人、环境等方面的可持续影响，根据情况酌情得分	4	4
	满意度 (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设计满意度调查表，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服务对象对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0%以上的得满分，每低10%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数	4	4
<b>产出绩效评价得分</b>						<b>60</b>	<b>57.81</b>
<b>整体得分</b>						<b>100</b>	<b>86.46</b>

## 附件 2

### 清扫考核评分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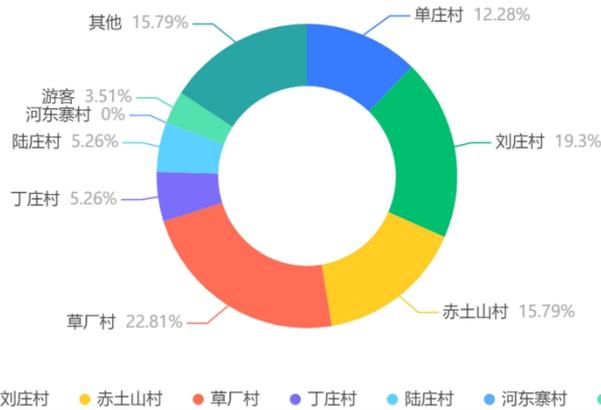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考核标准
1	未能按时结束路段清扫任务，每个作业范围	每段扣 1 分
2	清扫不彻底，有漏扫、浮灰重，有卫生死角	每处扣 0.5 分
3	清扫过程中将灰尘、泥沙、树叶、垃圾等扫入下水道和堆放在绿化带内的	每处扣 1 分
4	垃圾箱内垃圾未及时清运的	每次扣 0.5 分
5	在垃圾堆放点、垃圾箱内或者其他地方焚烧垃圾的	每处扣 1 分
6	垃圾板车、垃圾箱外表未清洁的	每次扣 0.5 分
7	道路、河道、片区等清洁不及时有可视垃圾的	每处扣 0.5 分
8	清运垃圾时造成二次污染的	每次扣 0.5 分
9	垃圾桶（箱）摆放设置不合理，垃圾桶（箱）破损	每次扣 0.5 分
10	清扫范围的小广告清理不及时	每次扣 0.5 分
11	5-10 月未对垃圾箱、垃圾运输车辆及时消杀	每次扣 1 分
12	被省、市新闻媒体负面报道且情况属实的	每次扣 2 分
13	环卫人员上岗时未穿标志服装，清扫清扫时间脱岗的	每人次扣 0.5 分
14	清扫清扫人员未能按检查人员要求整改，不服从检查人员管理	每次扣 2 分
15	如遇突击性整治任务，不能及时完成的	每次扣 2 分
16	经核实因清扫不到位，造成市民投诉的	每次扣 2 分
17	未按要求巡视，出现隐患未及时上报的	每处扣 1 分
18	收到上级部门、媒体表扬的	每次奖 2 分
19	对因安全措施不到位导致发生的安全事故问题	每次扣 2 分

说明：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按季统计得分情况进行处罚，满分 100 分。考评 90 分（含 90 分）及以上，按照合同价格拨付；考评分 80-90 分（含 80 分）的，每低 1 分自承包费中扣除 200 元；考评分 8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每低 1 分自承包费中扣除 500 元。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的或一年内累计超过 5 个月考核不合格的，除扣罚承包费外，采购人可无条件终止合同。

###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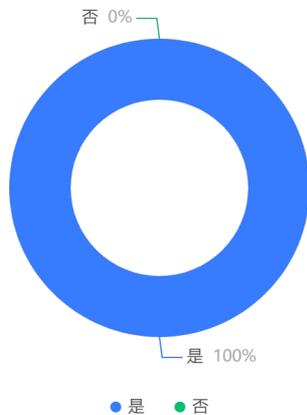
#### 海滨镇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调查

Q1.您的居住地是：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单庄村	7	12.28%
刘庄村	11	19.30%
赤土山村	9	15.79%
草厂村	13	22.81%
丁庄村	3	5.26%
陆庄村	3	5.26%
河东寨村	0	0.00%
游客	2	3.51%
其他	9	15.79%
回答人数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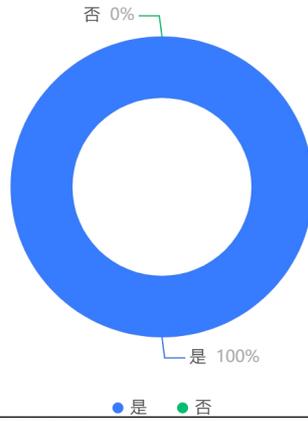
Q2.村里是否有环卫工人每日清扫道路？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5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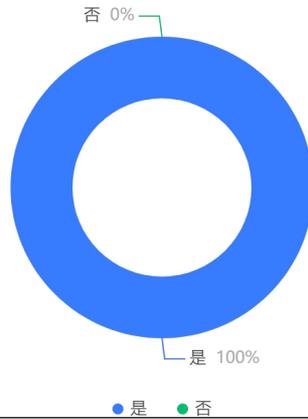
否	0	0.00%
回答人数 57		

Q3.清扫人员是否统一着标志服，清洁工具、垃圾运输车辆是否干净整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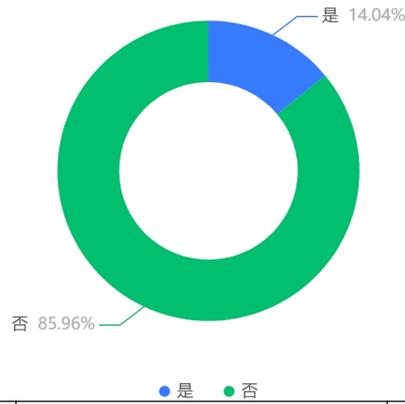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57	100.00%
否	0	0.00%
回答人数 57		

Q4.清扫人员是否对电线杆、墙体小广告及时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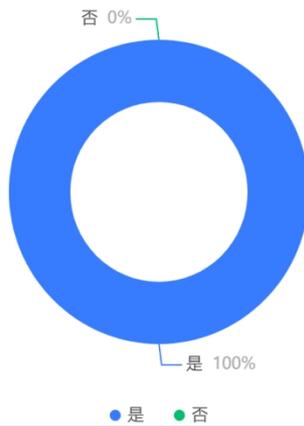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57	100.00%
否	0	0.00%
回答人数 57		

Q5.清扫人员是否存在焚烧垃圾、树叶，或者向绿化带、下水口倾倒垃圾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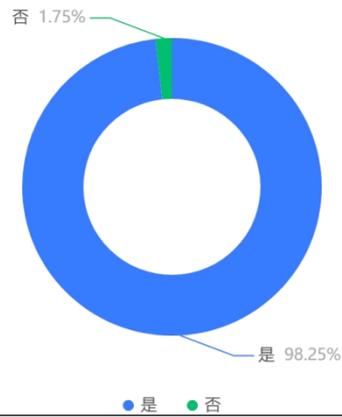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8	14.04%
否	49	85.96%
回答人数 57		

Q6.雨雪天气后是否及时清理积水和其他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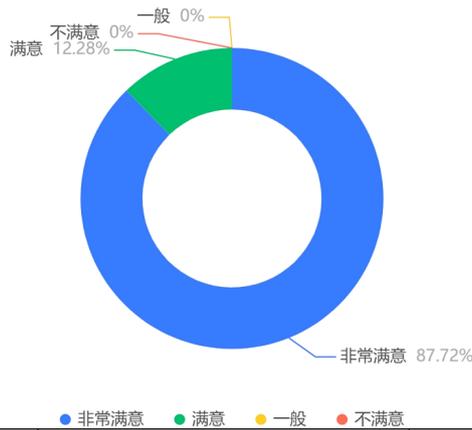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57	100.00%
否	0	0.00%
回答人数 57		

Q7.村里的生活垃圾是否能实现每日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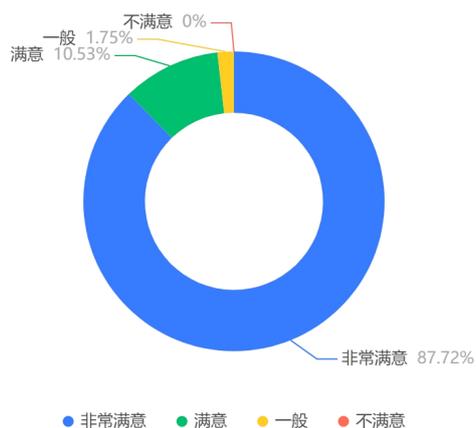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是	56	98.25%
否	1	1.75%
回答人数 57		

Q8.您对本村垃圾桶（垃圾收集点）数量满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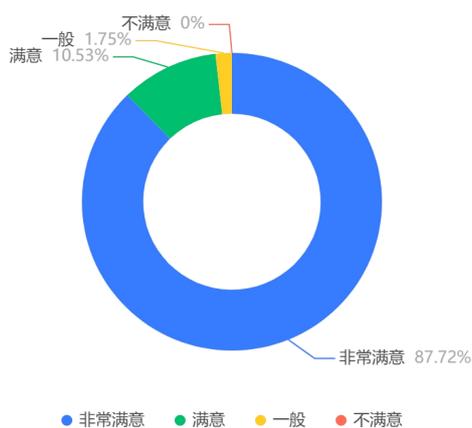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50	87.72%
满意	7	12.28%
一般	0	0.00%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9.您对本村垃圾桶（垃圾收集点）摆放位置满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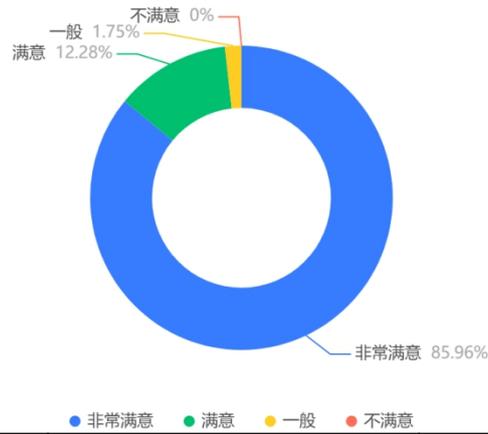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50	87.72%
满意	6	10.53%
一般	1	1.75%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10.您对本村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卫生状况满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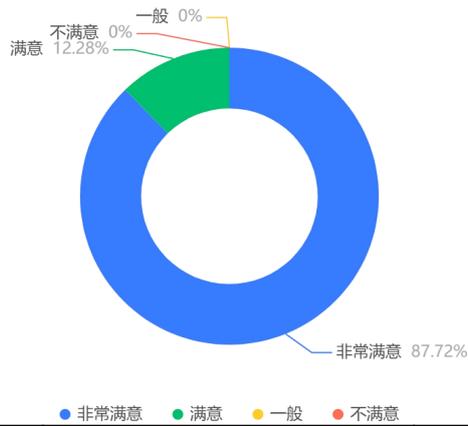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50	87.72%
满意	6	10.53%
一般	1	1.75%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11.您对本村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效果满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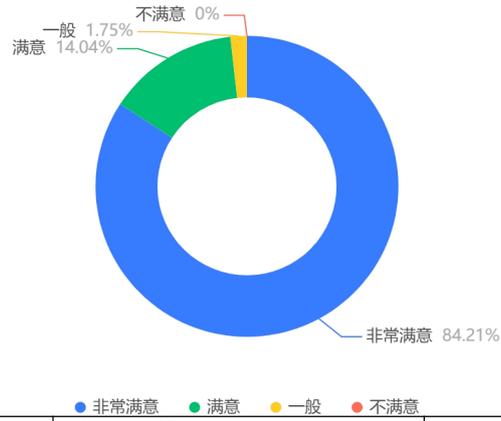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49	85.96%
满意	7	12.28%
一般	1	1.75%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12.您对本村生活垃圾清运速度满意吗?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50	87.72%
满意	7	12.28%
一般	0	0.00%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13.您对本村生活垃圾治理整体工作满意吗?



选项	选择次数	百分比
非常满意	48	84.21%
满意	8	14.04%
一般	1	1.75%
不满意	0	0.00%
回答人数 57		

Q14.您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有何意见或建议?

序号	回答详情
33	无
27	无
26	继续努力
22	无
21	无
20	继续努力
14	无
8	本村人员工作细致，非常好
6	无
3	无
回答人数 10	